附件5

工程师级别申报材料内容及要求

一、申评类别要求

学术研究型申报人员须提供至少1篇以第一作者身份在国内外批准出版的科技期刊上（具有CN、ISSN刊号等）公开发表的相关专业论文，或作为主要作者参与撰写至少1部公开出版的专业著作，相关内容可填写在表5 论文及著作登记表。

技术应用型申报人员须撰写至少1篇工程技术相关的专业报告，如生产调试报告、工程试验报告、生产工艺流程改进报告、设计图纸、质量管理报告、论文等，相关内容可填写在表6 专业技术工作业绩登记表。

二、专业技术能力评价表填写要求

请申报人员根据评价办法和自身情况填写以下内容：

**表1 个人申请表**

**表2 工作经历表**

**表3 学习培训经历表**

纺织领域相关的学习培训等须满足100学时，若申报人员为非本专业学历还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

**表4 个人专业技术总结报告表**

梳理、总结取得相应学历或助理工程师证书或技师(二级)职业资格证书后参与的技术工作。内容必须清晰地描述个人工作职责和在工作中发挥的作用，以及取得的成效。字数范围为2000～2500字，须本人亲笔签名。

**表5 论文及著作登记表**

请申报人员在此表中填写取得相应学历或助理工程师证书或技师(二级)职业资格证书后公开发表的论文、著作等，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

**表6 专业技术工作业绩登记表**

请申报人员在此表填写取得相应学历或助理工程师证书或技师(二级)职业资格证书后的工作业绩，包括但不限于参与的重点科技研发项目、研究课题，参与编制的全国性或区域性行业发展规划，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或团体标准，获得国家授权的发明专利、实用新型专利和软件著作权，获得的国家、行业、省市级技术奖励，其他技术荣誉称号等能够证明专业技术能力的相关业绩材料。

**表7 专家推荐意见表**

（1）至少需要2位专家推荐，每位专家均须具备副高级及以上职称，并提供资质证明文件；

（2）推荐专家的专业领域须与申报人员一致；

（3）推荐意见须专家本人亲笔签名，并提供原件；

（4）推荐意见内容须结合申报人员的具体工作，客观评价其在相关专业领域的技术能力，并至少结合一个工作或项目案例；

（5）推荐专家在每次工程师评审中推荐人数不得超过3人。

**表8 单位推荐意见表**

请申报人员所在单位填写，注明是否同意推荐，签字并加盖公章，并提供原件。

**承诺书**

请申报人员根据自身情况填写，须本人亲笔签名。

三、其他材料

除以上材料外，申报人员还应提供：

（1）国家认可的最高学历证明复印件；

（2）本人近期1寸清晰证件照（电子版）；

（3）技能人员转评工程系列申报人员须提供技师(二级)职业资格证书；

（4）助理工程师证书（非必须）。

四、申报论文要求

1.基本要求

（1）申报论文须在本领域专业刊物上已经公开发表的论文；

（2）申报论文的专业内容必须和申报人员长期从事的专业工作相一致，与本人申报专业一致；

（3）申报论文应是申报人员在取得相应学历或助理工程师证书或技师（二级）职业资格证书后撰写的。

2.论文内容要求

（1）申报论文的内容要理论联系实际，须是申报人员亲身实践或亲自完成的业务工作或项目、数据、资料是本人的创作思路。

（2）申报人员在提交论文材料时，要将发表文章刊物的封面、版权页、主要章节页、目录页、前言页等复印，并加盖申报人所在单位公章。已经录用但在申报期还未发表的文章不作为有效申报材料。